

新 竹 市 立 富 禮 國 民 中 學 1 1 4 年 度 「校園霸凌(被)行為人輔導研習」教學活動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府 114 年 3 月 20 日府教學字第 1140039260 號函以及本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說明：

(一)、依據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第 8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，及配合 114 年中央補助款考核案辦理。

(二)、旨案在職進修對象為校內教職員工，教育人員含：編制內 正式教師、兼任代理代課教師、教支人員、專業輔導人員、社團指導老師、運動教練、參與實施學生輔導管教之 教育實習人員、學務創新人員、教官等。

(三)、在職進修主題含：校園霸凌介紹與案例說明、處理校園霸凌事件應注意事項、校園霸凌事件處理實務作業、班級經營經驗分享、學校訂定教師輔導管教學生注意事項解析暨 案例說明等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全體教師(參加教師將核發研習時數三小時)。

七、活動時間：如課程表。(課程表如下)

八、課程規劃：如課程表。(課程表如下)

九、本計畫呈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地點	參加對象	參加人數
114 年 06 月 17 日	13:00 16:00	霸凌(被)行為人輔導	富禮國中	全校教師	40

計畫擬稿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